

证券代码：839241

证券简称：香如生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0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910.87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763.35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484.49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5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29	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16.99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84.14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

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 3 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姜启晓，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 27 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2 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孙和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 21 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7 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上期（2021）审计收费 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0 万元。

审计收费金额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以及审计工作量，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团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决议》

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